英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之培育

魏惠貞* 李來春** 林欣毅***

摘要

本文旨在探討英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的內涵及其培育模式，作為我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培育政策與具體措施制定之參考。2011 英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涵蓋六個課程領域，根據國家制定的幼兒課程標準，幫助幼兒達到能力指標，配對產生幼兒教師應有的教學能力計 30 個，其培育是根據輸入、過程、輸出的模式進行分析。高品質的幼兒師資培育之關鍵，在於國家修訂更合時宜的政策與措施，以確保幼兒教師教學能力培育的品質。本文提出教育應用、後續研究、政策制定參考等三大建議，作為啟示以代結論。

關鍵詞：英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

* 魏惠貞，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副教授
** 李來春，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互動媒體設計研究所副教授兼所長
*** 林欣毅，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國科會研究專案助理
電子郵件：wwj9801@gmail.com；hd8901@ntut.edu.tw；altruism1122@hotmail.com
來稿日期：2011 年 1 月 15 日；修訂日期：2011 年 1 月 23 日；採用日期：2011 年 2 月 12 日

Early Years Teacher Teaching Competencies Preparation in UK

Whei Jane Wei* Lai Chung Lee** Hsin Yi Lin***

Abstract

This paper is to study the model of early years teacher required teaching competencies (EYTRTC) and its preparation in UK. According to National Curriculum, there are 30 competencies of early years teachers across six curriculum domains. The model of EYTRTC is analyzed as input, process, and output. The key to high quality of early year teacher certification is the sound policy making and implementation by the government. Implications and suggestions are proposed for educational practice, policy development, and future research,

Keywords: the United Kingdom, early years teacher, teaching competencies

* Whei Jane Wei,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Early Childhood, Taipei Municipal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 Lai Chung Lee, Associate Professor & Director, Graduate Institute of Interactive Media Design,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 Hsin Yi Lin, Assistant, National Science Council Research, Taipei Municipal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E-mail: wwj9801@gmail.com; hd8901@ntut.edu.tw; altruism1122@hotmail.com

Manuscript received: January 15, 2011; Modified: January 23, 2011; Accepted: Febuary 12, 2011

壹、緣起

二十一世紀高品質的幼兒師資培育模式重視產官學夥伴關係的建立，與真實評量機制的落實執行，這是一種世界趨勢（Curtis & Hevey, 2000）。例如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教育學院（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 College of Education）師資培育模式是一套 5 年期的課程，強調學生的專業知識、技能、使命感與性向必須符合職場的需求，惟有經由實習生的自評與舉證，並且達到帶實習的指導教授與幼稚園的輔導教師之認定標準，才能獲得政府核發的合格教師執照（Stuart & Tatto, 2000）。即美國幼兒教師執照的授予與換證是根據能力本位核心能力的標準（Yinger & Hendricks-Lee, 1998）。

高品質幼兒教師教學能力培育成功的關鍵，在於政府政策的制定與實質控管（Curtis & Hevey, 2000）。例如英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之培育模式採取 1 年期學士後幼兒教師師資培育（postgraduate certificate in education，PGCE），藉由教育部與資格課程局（quality and curriculum authority，QCA）所訂定的合格幼兒教師教學能力標準，及實習生的自評與舉證，以及指導教授與輔導教師的審核，來控管幼兒教師執照核發的品質（DfEE, 2000），簡言之，指導教授與輔導教師的審核以及實習生的自評與舉證，皆依據教育部所訂定的國家課程標準作為審核標準。

至於我國的幼兒教師師資培育方式，是在獲得幼兒教育學士學位，或是通過 26 學分的幼兒教育學程完成初試，即取得實習資格，經過為期半年的實習課程，由負責大五實習的指導教授與幼稚園的輔導教師，各自給予實習成績，再計算兩位評分者的平均，只要及格並通過教師資格檢定考完成複試就取得教師執照。我國與英國的模式之差異在於沒有國家規定的審核標準，以及缺乏實習學生根據國訂課程標準的自評與舉證，以致指導教授與輔導教師之看法可能因為沒有統一之標準而有所差異，對於幼兒教師應有的教學能力標準之認定亦無共識（Wei, 2001a, 2001b, 2002, 2004; Wei & Hammons, 2001; Wei & Lee, 2008）。因此，本文提出英國教育部所頒行之課程標準中所規範的幼兒教師應有之教學能力，並探討其培育之道，其及對於我國現行幼兒師資培育品質管理之啟示。

貳、英國幼兒教師應有之教學能力

英國幼兒教師資格是由政府根據課程標準授予合格教師執照（DfEE, 1998），其中所規範的幼兒教師應具有專業知識與了解程度；教案設計與班級經營能力；追蹤輔導、觀察評量、學習紀錄、學習結果報告與教學有效性；其他應有之專業教學知能等能力。每項專業教學知能均是根據幼兒應有的學前成熟準備度發展而成，針對每一項幼兒能力指標，均詳細舉證幼兒常發生且易觀察的具體行為，以及對應的教師應有之教學能力指標。

現行英國幼兒課程標準與英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培育手冊之內涵，包含個人、社會與情緒發展，溝通、語文與文學，數學的發展，對世界的知識與了解，體能發展，創造力發展等六個課程領域，及幼兒基本能力本位的教師教學能力指標（Kwon, 2007; QCA., 2000a; Reading Borough Council, n. d.），茲詳述如下。

一、個人、社會與情緒發展

（一）性向與態度

1. 為幼兒準備新的活動與經驗，包含令人興奮與擔憂的經驗。
2. 鼓勵幼兒探索並談論新的學習經驗，評價做事的想法與方法。
3. 提供幼兒無阻礙的學習機會，需要時則提供活動以輔助學習。

（二）自信與自尊

1. 鼓勵幼兒分享感覺並談論遇到特殊經驗時的反應方式。
2. 提供幼兒認同與因應彼此感覺的機會。
3. 提供資訊以幫助幼兒了解人們的不同處事方式之原因，並鼓勵幼兒談論其不同之處。

（三）締結人際關係

1. 確保幼兒與成人有相互傾聽的機會並說明行為的理由。
2. 使幼兒專注於協議好的行為規範並對其行為負責。

（四）行為與自制

1. 使幼兒專心的認識議題並找出答案。
2. 鼓勵幼兒從他人的觀點思考議題。

3. 確認並讚美正向的行為，說明正向的行為可以使幼兒與成人感到更加快樂。

（五）生活自理

1. 給予幼兒時間練習較困難的技能，例如綑綁，並鼓勵互相幫助。

2. 確保學習環境能夠讓幼兒自主的使用資源。

3. 鼓勵幼兒嘗試技能與活動，並達到熟練，例如穿鞋子。

（六）社群感

1. 鼓勵幼兒談論彼此經驗的相似處與相異處及其原因。

2. 確保所有的幼兒皆獲得支持以參與討論並被細心的傾聽。

英國重視幼兒的「個人、社會與情緒發展」，獨立成為一個幼兒課程領域，並將六個範圍提供具體的能力指標。本文擬從英國幼兒課程領域與配對衍生的教師應有的教學能力，提供機會深入省思理想的「我國幼稚園課程標準修訂」、「大學師資培育應培養的課程能力」與「幼稚園教師應有的教學能力」的理論與實際之間是否有落差，暨如何解決該落差即問題之所在。

二、溝通、語文與文學

（一）能溝通的語言

1. 設定合作的任務，例如建築、有關食物的活動、藉由角色扮演與問題解決的方式來編撰故事，協助幼兒一起溝通與計畫任務的執行、角色的扮演，以及所需材料。

2. 在遊戲中提供有趣並刺激的機會以培養幼兒說、寫語言的樂趣。

3. 鼓勵幼兒設想故事或事件的可能結局。

4. 鼓勵幼兒彼此傾聽，給予思考的時間，以及用文字建構其想法的時間。

5. 鼓勵幼兒思考其所使用的文字之影響力。

6. 設立問題與回答的範例，並協助幼兒詳細說明。

7. 設立流暢的、片段的閱讀，鼓勵幼兒推論，接收並重述喜愛的故事。

8. 提供機會以述說廣泛的目的，例如，向他人呈現想法，如描述、解釋、指導或辯護，討論並計劃個別或共享的行動。

9. 鼓勵幼兒結合文字與聲音，例如胡謅的詩歌。

10. 鼓勵幼兒向他人呈現、解釋想法並詳述其所說的內容，例如完成說明或提出問題。

11. 協助幼兒把握重點，敏銳地調整他們說話的措詞以提升語言清晰度與

邏輯能力。

12. 提供幼兒機會參與有意義的聽、說活動。

13. 證明幼兒對於討論活動當中的貢獻是有價值的、有用的。

（二）能思考的語言

1. 鼓勵幼兒談論自己的感覺，例如，爭吵之後、當他們興奮的看到下雪或興奮的經歷兄弟姊妹的生日。

2. 為幼兒編撰一個故事，讓幼兒設想接下來會發生什麼事。

3. 要求幼兒在動作之前告訴教師其即將做的事，並設想可能的結果，例如它可能會被擠破，因為裡面擠了太多東西了。

4. 協助幼兒認識圖案，例如，「他總是在白天睡覺」，結果畫成「天變黑了一定是快下雨了」，解釋成「因為太陽太重了所以下沉了」，設想「如果天太黑太陽就不會升起」，思索成「假如橋倒塌了會如何」？

5. 要求幼兒說明理由，並進一步解釋或證明。

6. 教師對幼兒想什麼、如何想感興趣，而非僅在乎他們知道什麼。

7. 鼓勵幼兒對文字的意義進行探索並發問。

8. 有時鼓勵幼兒用文字解釋事情如何進行，而非僅一昧去做。

（三）連結聲音與字母

1. 進行互動遊戲，鼓勵幼兒聽聲音，當幼兒使用正確的字母時即發出聲音。

2. 教師對於幼兒的觀察字母感興趣。

3. 示範書寫讓幼兒能夠看見拼字的動作，並確認如何使用他們所聽來的知識鼓勵幼兒把聽來的知識應用於寫作上。

4. 讀出幼兒的寫作，讓幼兒知道寫作是溝通的重要方式。

5. 唱誦英文字母。

（四）閱讀

1. 針對同一個故事討論不同看法。

2. 團體一起寫詩，鼓勵幼兒發揮譬喻的能力，例如「像雷一樣大聲」。

3. 當幼兒能夠看懂書本內容時可以示範閱讀，語調保持自然，並留意內容的斷句。

4. 製造富有想像空間的文字敘述，例如怪獸或其他特徵鮮明的故事或詩篇。

5. 協助幼兒確認故事中主要的事件，例如討論事件當中的重要因素改變後的意義，並鼓勵幼兒演出故事內容，且以此為基礎再依想像演出。

6. 藉由書本、文章、資通訊技術等方式，鼓勵幼兒增加其第一手的經驗。

7. 示範閱讀策略並提供多種的文本，以鼓勵幼兒使用閱讀策略。

（五）寫作

1. 和幼兒一起寫故事、詩及散文。

2. 寫作時和幼兒談論即將寫作的內容與原因，並談論做決定時的方法，要寫什麼、如何選擇文字、安排順序，並重讀模範作品以提供幼兒良好的範例。

3. 鼓勵幼兒在寫作時運用他們的能力找出文字當中的各種重點。

4. 寫作時鼓勵幼兒重讀他們的作品。

5. 提供幼兒材料與機會讓幼兒在遊戲當中使用文字寫作，並且為個人及團體寫作設立目標。

（六）書寫能力

1. 讓幼兒廣泛的練習書寫文字，例如標示工作內容、寫卡片、寫備註。

2. 持續練習書寫富有想像力的段落，適時加入一些輔助文字。

3. 介入協助幼兒正確的握筆。

4. 適時協助幼兒正確的書寫文字，例如當他們正在畫畫時。

從上述六種「溝通、語文與文學」基本能力的內涵分析，看得出英國很重視教師如何鷹架提問、去想幼兒怎麼想、給充分機會讓同儕對話、從中培養幼兒了解別人表達的想法與了解自己表達的想法、加強幼兒聽懂別人說話的能力，尤其是教師可以從對話中記錄個別幼兒對因果關係的預測能力，幫助幼兒從對話中發展出假設，再從實驗中去發現自己的假設是否獲得支持，不但有效培養幼兒系統思考的能力，更能培育教師發展其「以幼兒為中心」的教學能力，值得我國於幼稚園課程標準修訂與師資培育時借鏡。

三、數學的發展

（一）數學符號與運算

1. 給予幼兒每天例行計算和確認的責任。

2. 在詩詞、歌曲和故事中包含算數的部分。

3. 在詩詞、歌曲、故事和各種運算活動中標示數字。

4. 當幼兒集合大量的物品或拼湊成大型的物體時，給予評論以鼓勵幼兒思考「量」的概念，例如「好高的高塔！你用了多少塊積木呢？」。

5. 用大量的物品來示範估計值，並介紹這些估計值，例如「百」、「千」、「百萬」。

6. 說明如何將東西排成 5 個或 10 個一列以幫助計算。

（二）計算能力

1. 和幼兒討論他人遇到問題時的不同解決方式。

2. 鼓勵幼兒選擇數學問題並結合自己的故事情節，讓別的小朋友來解答。

3. 鼓勵幼兒延伸問題，例如「假設有 3 個人必須要平分原本只有 2 人共享的積木」。

（三）圖形、空間與測量

1. 提出問題，例如「這個圖形為什麼不是三角形？」或「這個圓形有什麼特別的地方？」

2. 鼓勵幼兒從不同角度解釋看到的圖形是什麼，例如，「如果我把這個圓錐體反過來你會看到什麼形狀？」或「如果你的身體夠小，可以走在甜筒底端，你會看到什麼形狀？」

3. 鼓勵幼兒延伸問題，例如「假設這張床是要給泰迪熊睡的。」

綜上「數學的發展」之內涵分析發現，英國重視教師運用鷹架提問技術與創造思考發問技術，以培養幼兒創意的解決問題能力，希冀提供機會省思：理想的幼兒教師應如何培育幼兒數學能力的發展。

四、對世界的知識與了解

（一）探索與調查

1. 記錄幼兒的發現，例如，畫出、寫下、錄音、照片等方式。

2. 提供機會讓一些成人指導幼兒學習用工具與感覺來進行調查。

3. 鼓勵幼兒觀察、評論並記錄活動當中的相同處、相異處、圖案及改變之處。

4. 樹立調查行為的範例並舉出問題，例如「你怎麼想？」、「告訴我多一點？」、「可能會發生什麼事？」、「我們能夠多做些什麼？」、「有什麼作用？」與「如何運作？」。

5. 鼓勵幼兒提出問題、解決方法並回答。

（二）技能的設計與培養

1. 提供幼兒運用技能的機會，初步計畫簡單的方案，在設計與製作過程中選擇、想出屬於自己的答案。

2. 擴大技能使用的範圍，例如剪（剪刀、麵團裁刀、模具、撕裂），結合（黏、釘、貼膠布、標籤、迴紋針、鈕扣、橡皮筋、縫紉）以及完成（捲、編織、分類、打摺、上漆、上色）。

3. 鼓勵使用評價的、比較的語言，例如「較長」、「較短」、「較高」、「較重」及「較大」。

（三）資通訊技術（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ICT）

1. 提供資通訊技術發展學習技能，例如利用訊息處理方式發展言語、溝通、字彙、寫作等能力；利用讀誦書本以訓練閱讀、利用繪圖訓練作記號、利用講電話訓練聽與說；以及 CD、電影、電視、音樂等方式。

2. 鼓勵幼兒觀察、討論資通訊技術的使用，例如交通號誌、電話、街燈、商店中標價的條碼。

3. 鼓勵幼兒表現出資通訊技術的使用。

（四）時間感

1. 鼓勵幼兒在角色扮演中提出關於生活當中的討論與探索的問題。

2. 提供幼兒參考材料，例如照片、書籍、訪談。

3. 比較不同年代的加工製品，例如花園工具與家具。

（五）區域感

1. 提供機會讓幼兒藉由訪問當地人、檢視照片、地圖、參觀當地景點來認識環境。

2. 提供刺激及資源讓幼兒繪出簡單的地圖、平面圖、圖畫、素描、當地的景色、想像中的風景。

3. 鼓勵幼兒對自然與環境的建造表達意見，提供幼兒機會聆聽不同的觀點。

4. 提供機會設計具有實用性的、有吸引力的環境，例如照顧花圃或組合戶外裝備。

5. 鼓勵文字的使用以幫助幼兒說出意見，例如「忙碌」、「安靜」、「吵鬧」、「具吸引力」、「醜陋」、「雜亂」、「汙染」。

（六）文化與信仰

1. 藉由看書以展示不同語言、服裝和習俗。

2. 加深幼兒文化與信仰的知識，例如藉由看書、聆聽簡短的外國故事、觸摸工藝品、邀請宗教或道德團體來參觀、參觀當地的禮拜儀式及文化中心。

英國重視培養幼兒對世界脈動的了解、重視國際宏觀，例如教師應具備資訊科技應用的能力，這一點是英國保持進步並與世界先進國家幼兒教育並駕齊驅的原因。我國幼兒教師很怕英文與科技，殷切我國幼兒師資培育出來的教師應有的教學能力，與職場需求的競爭力，能劃上等號。

五、體能發展

（一）動作能力

1. 讓幼兒了解他們的動作並鼓勵他們探索不同表達意見及動作的方式。

2. 讓幼兒有重複及改善動作的機會，使他們能藉此思考、提升及改進。

3. 讓幼兒知道他們的動作並鼓勵他們思考與練習動作的方法及資源的使用，例如單手拿書可能會掉落、一壺水可能需要兩手拿、在地板上滾來滾去是安全的，但是在板凳上則需要手腳並用。

4. 教導幼兒動作的技能，例如如何安全的移動椅子。

（二）空間感

1. 告知幼兒不同的空間，讓幼兒能夠將動作與空間結合。

2. 教導幼兒思考所處的空間作為他們計劃下一步動作的依據。

（三）健康與身體察覺

1. 找出讓幼兒投入的方法，引起其興趣、考量其健康和能力，讓幼兒們都能夠展現活潑。

2. 告訴幼兒如何保持健康，讓他們知道許多事是無法掌控的。

3. 提供幼兒機會談論任何與他們有關的議題，並提供必要的支援。

（四）使用設備

1. 提供幼兒機會發展或修正已有的技能。

2. 教導所需的技能並給予幼兒練習的機會。

（五）使用工具與材料

1. 教導幼兒如何有效且安全的使用工具與材料。

2. 提供幼兒機會練習並提升技能的機會。

3. 告訴幼兒他們正在做的事、該如何做、如何做好以及下次如何改進。

英國教師會找出讓幼兒投入的方法，引起其興趣；告訴幼兒他們正在做的事、該如何做、如何做好以及下次如何改進；這些都是教師應有的教學能力，可以省思並加強。

六、創造力發展

（一）對媒體與物質的探索

1. 提供幼兒機會使用技能並藉由他們的表現探索概念與想法。

2. 協助幼兒做決定。

3. 協助幼兒表達感覺，包括他們的表現、適時使用適當的文字，例如，「那讓我感到非常……。」

4. 持續給予有建設性的回饋，並協助幼兒做審美的判斷。

（二）音樂

1. 向幼兒告知並展示各式樂器如何彈奏出不同的聲音。

2. 持續協助幼兒思考並改進他們的工作與別人的工作。

3. 盡可能讓幼兒能夠有臨場經驗並記錄其表現評量。

（三）想像力

1. 留意能夠引起幼兒想像力的事物。

2. 藉由提供適當的物質以支持幼兒的想法。

3. 示範並教導技能讓幼兒能夠成功的實作。

4. 擴展幼兒的經驗並藉由圖片、畫作、詩歌、音樂、舞蹈和故事引發他們的想像力。

5. 讓幼兒了解圖片、畫作、音樂、舞蹈可以表達出不同的想法和感覺。

6. 規律的介紹新的字彙，讓幼兒能夠談論他們的經驗、感覺，並描述他們的行為。

（四）對經驗、表達、溝通有反應

1. 協助幼兒幫助他人並提供不同的觀點。

2. 持續發展字彙讓幼兒能夠溝通想法及感覺。

3. 鼓勵討論有關自然的美、人們的責任。

4. 介紹有關他人如何藉由媒體表達經驗或想法的例子。

5. 協助幼兒評價他們的工作並思考改善的可能。

英國重視幼兒與教師創造力發展的培育，已正式納入課程標準，如果我國幼稚園課程標準將創造力獨立成為一個課程領域，在大學將創造力規劃為必修課程，將使大學幼教師資培育出來的畢業生之課程能力，等於幼稚園教師應有的教學能力，不但可提升教師的競爭力，更能培育創意的幼兒成為解決問題高手。

參、英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培育之內涵

英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培育之理論基礎是能力本位教育（competency-based education，CBE），即在確保大學培育的準幼兒教師的能力能夠符合職場的期望（Jones & Moore, 1995）。Cooper 與 Sixsmith（2003）指出，英國的幼兒師資培育提倡更好的師資培育品質，在確保師資培育機構所提供的課程品質之前，應該先考慮到英國幼兒教師應該擁有什麼樣的教學能力。

Watts（1987）認為幼兒教師的專業自主性包含：特殊專長、不斷提問與追求答案、利他與服務的胸懷以及終身專業發展的責任感。此外，Watts（1987）也提出實習是師資培育過程最重要的一環，即藉由實習的過程，讓幼兒教師的專業知能能夠符合幼稚園實際教學時所需之能力，同時，藉由幼兒教師的專業知能，讓幼兒精熟課程標準中幼兒基本能力指標所設定的能力表現。簡言之，英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之培育模式是以職場需要的能力為師資培育機構的宗旨，根據該宗旨規劃課程，設立課程目標、內容、方法與評量，此即為成功的師資培育模式，如圖 1 所示。

圖 1　英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之培育模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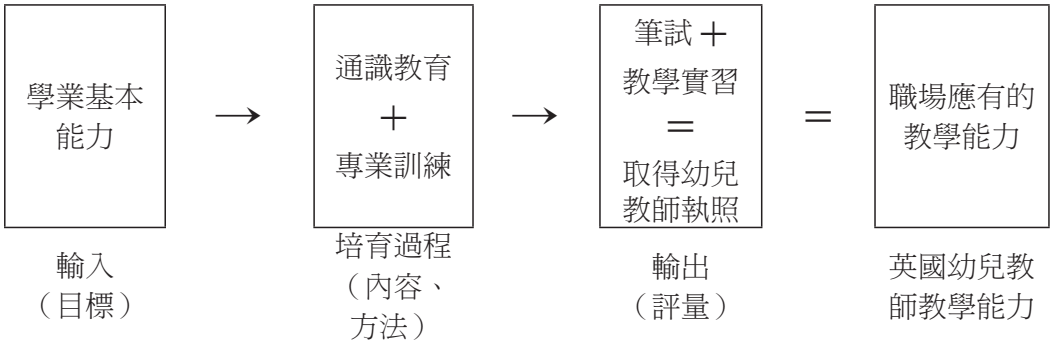

一、學習結果、目標、能力、標準

能力本位教育是目前英國的幼兒師資培育趨勢，強調技能的培養，並採用能力指標的方式來呈現評量工具，強調教師教學的有效性，屬於行為主義的觀

點，以實作評量的方式呈現教師技能表現的舉證，強調教師是決定者、專業自主的人與懂得省思的人，屬於建構主義的觀點。在英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之培育是由能力指標發展為合格教師授與執照的能力標準（standards for the award of qualified teacher status，SAQTS）（DfEE, 1998），SAQTS 乃英國幼兒教師應有的教學能力之專業知能內涵。具體言之，合格的英國幼兒教師不但應具備下列關鍵能力，包括：溝通的能力、解決問題的能力、批判思考的能力、創造思考的能力、資料蒐集與判斷的能力、與他人共事的能力，並重視自我責任感、對環境敏銳的知覺，以及積極參與社會的能力。

歐洲教育聯盟（European Commission, 2010）也指出，高品質教師的能力應包含：合格教師專業能力、終身學習能力（例如：使用資訊科技的知能）、追求專業成長發展、建立夥伴關係的能力（例如：與別人共事的能力）。欲讓師資培育過程養成的關鍵能力成為職場所需的競爭能力，則學生必須能使用其關鍵能力，英國的作法是透過政府對教師教學檔案的舉證，確認幼兒教師教學能力達到的品質。英國幼兒教師教學關鍵能力涵蓋層面如下（DOE, 1998）：

（一）實務教學能力：幼兒教師現場教學的能力，包括變通的能力、做決定的能力、執行的能力（技能方面）。

（二）基礎教學能力：幼兒教師對幼兒教育基礎的知識之理解能力（認知方面）。

（三）省思教學能力；從幼兒教師對教學實務問題的解釋能力與省思改進能力，展現出合適的教師應有的個人態度與價值觀（情意方面）。

二、內容

典型的師資培育課程均包含課程名稱、學分數、必選修等部分，相當重視能力本位目標導向的哲學基礎，例如，其師資培育課程即能力本位目標導向的課程規劃，所有課程均為必修，且在英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培育手冊（即課程標準內），詳細列出每一課程領域的目標、幼兒能力指標、教師教學能力指標、幼兒能力發展里程碑、幼兒能力表現舉證、配合幼兒能力指標的應有教學能力標準與舉證，每一項核心能力均詳細規範準教師一定要被教、一定要能應用在教學上的能力（DfEE, 1998; QCA, 2000a）。

英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培育的內容包括教育學的知識、有效的教學與評量方法、應有的學科知識等，這些教學能力決定幼兒教師是否能為幼兒學前準備度，及提供有效教學之重要因素（DfEE, 2000）。因此，英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

培育的內容是根據幼兒能力指標，規劃包含具體教學能力指標及詳細教學能力表現標準之教學能力（DOE, 1998）。

三、教學過程：教材、教法、與評量

在師資培育過程，英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培育方法的專業課程包括：示範教學、微型教學、假試教、觀察見習、工作坊與研討、省思實作課程包含教學日誌撰寫與行動研究執行等（Carter & Anders, 1996; Karçkay & Sanlı, 2009; Kpanja, 2001）。

理論上，培育幼兒教師之教學過程：含教材、教法、與評量，應該有放諸四海的標準及常模；但實際上，幼教師資培育在培養幼兒教師的過程所採用的教學方法，大多受到其被養成過程所學到的方法之影響（Stuart & Tatto, 2000）。評量是採用標準參照評量，完全根據客觀且詳盡的國家課程標準執行。

英國的幼兒師資培育成效評鑑包括自我評鑑、內部評鑑與外部評鑑，作法相當慎重與詳細（Harrison, 2011; Stephenson, 1999）。英國幼兒教師之合格教師地位（qualified teacher status，QTS）的授予標準（the standards for the award of QTS），由皇家督學（Office for Standards in Education，Ofsted）認定其品質，培訓者須負責舉證新進教師（newly qualified teachers，NQTs）的教學能力；初任教師的培訓課程（initial teacher training curriculum）包含使用資通訊技術於所有教材之教學能力表現等（DfEE, 1997, 1998; Ofsted, 1997; TTA, 1997）。

肆、結論與建議

傳統的英國幼兒教育是以幼兒為中心的課程與教學，重視幼兒的個別興趣、自由遊戲、第一手的學習經驗，以及統整的課程與學習。自 2000 年五月，英國政府提供每位幼兒教師一本《國家幼兒課程標準與實施手冊》（Curriculum guidance for the foundation stage），2000 年九月接著提出幼兒能力指標與學習結果（QCA, 2000b），英國政府重新界定以幼兒為中心的教育模式，強調幼兒學習能力應達成的標準，國家課程標準同時詳細規範英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的標準與措施。

綜上所述，本文以下提出三點結論，作為政府修定我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

政策與措施之參考。

一、教育應用的建議

表 1 為我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培育措施的舉例說明。根據表 1 建立幼兒學習檔案與幼兒教師教學檔案，幼兒學習檔案內容包括：

（一）課程領域與學習向度

（二）幼兒能力指標

（三）任務分析

（四）幼兒能力表現舉證，幼兒教師教學檔案內容包括 I 課程領域與學習向度

（五）教學能力指標；

（六）教學能力指標具體措施

（七）評量等第與舉證。

根據政府修訂的國家課程標準，培養幼兒教師教學能力的具體作法與英國國家課程標準的內容一樣，由實習學生自行根據標準自我進行真實的舉證實作評量，大學指導教授與幼稚園輔導教師亦根據政府修訂的國家課程標準觀察、指導與評量實習學生。在此共識下，培育教師教學能力，最後由政府根據檔案評量結果授予教師執照。

二、後續研究建議

我國目前並無標準化的幼兒教師教學能力觀察表與實作評量，因此，大學教授與幼稚園教師之間，對於我國幼兒教師應有的教學能力缺乏共識，所以後續研究可以採用修訂的德懷法，進行大學指導教授與幼兒園輔導教師雙方看法的研究，以完成我國標準化幼兒教師教學能力觀察表與實作評量工具，並建立常模。

三、政策制定參考

建議政府修定國家課程標準與幼兒教師執照政策，並加速推動幼托整合的執行，落實產官學與跨領域團隊合作，加強教師執照品質的管控，提升我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之培育成效。

表 1

我國幼兒教師教學能力培育措施之建議表

I 課程領域與學習向度	II 幼兒能力指標	III 任務分析	IV 幼兒能力表現舉證	V 教學能力指標	VI 教學能力指標具體措施	VII 評量等第與舉證
1. 個人、社會與情緒發展 1-1 性向與態度 1-2 自信與自尊 1-3 締結人際關係 1-4 行為與自制 1-5 生活自理 1-6 社群感	1-1-1 對於學習持續感興趣、興奮與強烈的學習動機。 1-1-2 有自信的嚐試新的學習活動，主動自發地萌發想法並與大家分享。 1-1-3 維持專注且適時安靜地學習。	1-1-1-1 表現出好奇心。 1-1-1-2 表現出強烈的探討欲望。 1-1-1-3 面對新的學習經驗表現出積極的嚐試。	1-1-A 幼兒花了很長的時間探索黏土，並用手指捏出很多造型。 1-1-B 幼兒爬上溜滑梯，轉身倒著溜下來，教師在旁邊拍手鼓勵，幼兒一次比一次表現得更精熟。	1-1-T1 為幼兒準備新的活動與經驗，包含令人興奮與擔憂的經驗。 1-1-T2 鼓勵幼兒探索並談論新的學習經驗，評價做事的想法與方法。 1-1-T3 提供幼兒無阻礙的學習機會，需要時則提供活動以輔助學習。	1-1-1-T1 師生的互動支持幼兒的興趣，允許幼兒從錯誤中學習。 1-1-1-T2 觀察幼兒如何自我探索並據之計劃主題課程。 1-1-1-T3 提供幼兒可操作的素材以吸引幼兒。 1-1-1-T4 提供多元的素材與學習活動。	教師根據教學能力指標具體措施評量等第並舉出符合該等第的證據。

資料來源："*Curriculum guidance for the foundation stage*" (pp. 32-33), by QCA, 2000, UK: QCA publications.

參考文獻

Carter, K., & Anders, D. (1996). Program pedagogy. In F. B. Murray (Ed.), *The teacher educator's handbook: Building a knowledge base for the preparation of teachers* (pp. 557-592). San Francisco, CA: Jossey-Bass.

Cooper, H., & Sixsmith, C. (2003). *Teaching across the early years 3—7: Curriculum coherence and continuity*. London: RoutledgeFalmer.

Curtis, A., & Hevey, D. (2000). Training to work in the early years. In B. Cosin, & M. Hales (Eds.), *Families, education, and social differences* (pp. 49-63). Manchester: Elsevier B. V.

DfEE (1997). *Framework for the assessment of quality and standards in ITT*. London: Author.

DfEE (1998). *Teaching: High status, high standards*. London: Author.

DfEE (2000). *Planning for learning in the foundation stage*. London: QCA Publications.

DOE (1998). *Norms and standards for educators* (No. 20844). Pretoria, South Africa: Author.

European Commission (2010). *Common European principles for teachers' competences and qualifications*. Retrieved from http://ec.europa.eu/education/policies/2010/doc/principles_en.pdf

Jones, L., & Moore, R. (1995). Appropriating competence. *British Journal of Education and Work, 2*, 78-92.

Karçkay, A. T., & Sanlı, S. (2009). The effect of micro teaching application on the preservice. *Procedia Social and Behavioral Sciences, 1*, 844–847

Kpanja, E. (2001). A study of the effects of video tape recording in microteaching training. *British Journal of Educational Technology, 32*(4), 483–486.

Kwon, Y. -I. (2007). Changing curriculum for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in England. *Early Childhood Research & Practice, 4*(2). Retrieved from http://ecrp.uiuc.edu/v4n2/kwon.html

Ofsted (1997). *Primary ITT follow-up survey methodology 1997–98*. London: Author.

QCA (2000a). *Curriculum guidance for the foundation stage*. London: Author.

QCA (2000b). *Desirable learning outcomes and early learning goals*. London: Author.

Reading Borough Council (n. d.). *The foundation stage*. Retrieved from http://www.

reading.gov.uk/educationandlearningold/earlyyearsandchildcare/General.asp?id=SX9452-A7818A93

Stephenson, J. (1999). Evaluation of teacher education in England and Wales. *TNTEE Publications, 2*(2), 191-199.

Stuart, J. S., & Tatto, M. T. (2000). Designs for initial teacher preparation programs: An international view.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Educational Research, 33*(5), 493-514.

TTA (1997). *Career entry profiles for newly qualified teachers*. London: Author.

Watts, D. (1987). Student teaching. In M. Haberman & J. M. Backus (Eds.), *Advances in teacher education (Vol.3)* (pp. 151-167). Norwood, NJ: Ablex.

Wei, W. J. (2001a). The most important 12 desired competencies in the fields of educational foundation and educational methodology: Practice-based preschool teacher certification. *The Elementary Education Journal, 48*(2), 13-26.

Wei, W. J. (2001b). Development of possible cognitive competence for use in developing a criterion-referenced performance test to license kindergarten teachers in Taiwan. *Taipei Municipal Teachers College Journal, 32*, 485-518.

Wei, W. J. (2002). A comparison of opinions between professors and teachers about kindergarten teacher competencies. *Early Child Development and Care, 172*(4), 1-12.

Wei, W. J. (2004). *Kindergarten teacher preparation and teacher certification in UK*. (Report No. NSC 41109F). Taipei: National Science Council.

Wei, W. J., & Hammons, J. O. (2001). Using the Delphi process to reach consensus between Taiwanese teachers and professors about possible competencies for use in a simulated teaching performance test used to determine licensure. *Early Child Development and Care, 167*, 149-160.

Wei, W. J., & Lee, L. C. (2008). Electronic teacher portfolio development. *Teacher Profession Development Journal, 1*, 87-116.

Yinger, R. J., & Hendricks-Lee, M. S. (1998).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standards as a new context for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in the US. *Teachers and Teaching, 4*(2), 273-298.